

《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1年4月18日，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组织公司相关人员、项目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苏州中科国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代表和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的审批意见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审阅了由苏州科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KWY(2021)第007号]，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对验收监测报告提出修改完善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完成修改，现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于租赁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B2-102 和 105 室，B2-401~404 室，B5-101 和 201 室，B6-201 室，主要用于检测、研发、培训和行政办公，不涉及生产。

本项目新增职工 95 人，扩建后员工 14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天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企业无食堂、宿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通过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审批(档案编号：002437300)，于 2021 年 1 月 2 日开始调试。2021 年 3 月 23 日~24 日，建设单位委托苏州中科国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ZKGY(SZ)C2103017），并根据监测结果等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210 万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6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档案编号：002437300）对应的建设项目包括的生产及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化学分析检测（不包括化学合成、仅为测试分析）55500 次/年、大分子检测（生物&细胞分析/抗体制备）10000 次/年、微生物检测 10000 次/年、细胞培养 2000 次/年、大分子检测（生物&细胞分析/抗体制备）2000 次/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对照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内容，本项目实际建设时发生以下变动：

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环评中废活性炭、废油桶代码涉及变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原代码 900-041-49）代码变更为 900-039-49。

以上变动不改变生产性质和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制纯浓水、生活污水和不含氮磷清洗废水、蒸汽灭活用水。其中蒸汽灭活用水冷凝回用，制纯浓水、生活污水和不含氮磷清洗废水直接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尾水排入吴淞江。

（二）废气

本项目 B2 实验室进行的微生物样品分析实验可能产生含病原微生物的气溶胶，通过实验室中生物安全柜中安装的高效空气过滤器处理后废气中的病原微生物可被彻底除去，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B5 实验室的化学分析和大分子检测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通风橱或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再由一根高 44 米的排气筒 SZBT-B5-FQ001 排放。B6 实验室使用乙醇、异丙醇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再由一根高 30 米的排气筒 SZBT-B6-FQ001 排放。

本项目实验室中产生氨气、氯化氢、硝酸、硫酸雾等气体排放量极小，可忽略不计，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风机和离心机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减振以及厂区绿化等措施后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实验室废液、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废活性炭、实验室废物、纯水机过滤芯、空调净化滤芯、未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及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其中实验室废液、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废活性炭、实验室废物属于危废委托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处理；空调净化滤芯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纯水机过滤芯作为一般固废由厂家回收。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进行了危险废物新旧名录的变更说明。生活垃圾由苏州高新区绿州市政服务有限公司收集处理；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对外实现零排放。

危废储存在企业建设的 30m²的危废暂存场所，危废仓库建设基本满足基本符合《危险

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GB18597-2001/XG1-2013）的要求。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对外实现零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卫生防护距离

公司全厂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以码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2、规范排污口

公司已基本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水排放口、固体废物存放地已设置标志标牌，废水排口已设置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苏州中科国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3 月 2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苏州科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等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运转正常，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为 75.6%~90.9%，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制纯浓水、生活污水和不含氮磷清洗废水、蒸汽灭活用水。其中蒸汽灭活用水冷凝回用，制纯浓水、生活污水和不含氮磷清洗废水直接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尾水排入吴淞江，废水中 pH、COD、SS、均符合《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 2 第二类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2、废气

本项目 B5 实验室的化学分析和大分子检测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及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B6 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及浓度符合《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 4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内无组织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理，固体废物“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COD、SS、氨氮、总磷”、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满足环评表核算的排放总量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意识，开展新改建项目时依法规要求落实环保申报手续。
- 2、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实验用水管理，并说明实验用水收集措施及其暂存情况。
- 4、完善危废仓库的标识标牌内容。
- 5、加快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和备案。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百拓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8日